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21-118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之间担保及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目前，本次担保生效后，最近十二个月内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京蓝科技”）已审批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37,011.70 万元；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指对尚未偿还的债务承担保证责任金额）为 330,102.0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45.14%。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债务逾期情况，债务逾期总额为 84,506.98 万元，具体详见本公告第六部分逾期债务明细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及债务逾期风险，谨慎投资。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下属公司之间担保事项

公司下属公司京蓝沐禾节水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蓝沐禾”）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8 日、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临时董事会及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巴林右旗京蓝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巴林右旗京蓝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林右旗生态”）于 2018 年 2 月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办理了 5,200 万元的贷款，期限为 6 年，截至目前，贷款余额为 2,600 万元。本笔贷款为分期还款方式，目前巴林右旗生态部分还款逾期或即将到期，经与光大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协商，同意变更还款计划。根据该行要求，在京蓝科技为本笔贷款提供担保的基础上，增加京蓝沐禾对本笔 5,200 万元贷款的担保。最终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具体事宜以光大银行呼和浩特分行批复为准。

本次担保是下属公司之间的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京蓝沐禾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无需上市公司履行审批程序。

（二）公司对外担保进展事项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2021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议案》。上市公司拟为沁阳永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沁阳永润”）向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明理路支行（以下简称“郑州银行明理路支行”）申请不超过 1 亿元的融资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履行完审批程序后不超过 12 个月。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2021 年 9 月 29 日披露的编号为 2021-102、

2021-103、2021-107 号公告。

（三）担保发生情况概述

1、目前，京蓝沐禾为巴林右旗生态担保事项各主体尚未签署相关合同，本担保还未发生。

2、近日，沁阳永润、京蓝科技分别与郑州银行明理路支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最高额担保合同》，沁阳永润向该行借款 3,000 万元，京蓝科技担保。沁阳永润与公司签署了《反担保合同》，沁阳永润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发生前，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对沁阳永润实际担保发生额为 0 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0 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10,000 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对京蓝沐禾实际担保发生额为 3,00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7,000 万元。本次担保发生额在公司已批准的为沁阳永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企业名称：巴林右旗京蓝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423MA0N7XK11H

类 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巴林右旗大板镇三区益和诺尔街西段北侧

法定代表人：姜涛

注册资本： 1,300.72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17-04-01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生态环境治理及技术推广、咨询、服务；农村饮水、灌溉；农业机械、化肥、农膜、机电设备销售及进出口业务；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农村用水井凿井作业；水资源管理；沙地治理；种树；种草；园林绿化、环保、公路桥梁施工。

2、企业名称：沁阳永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882MA3X5XFB5D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沁阳市产业集聚区沁北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王拥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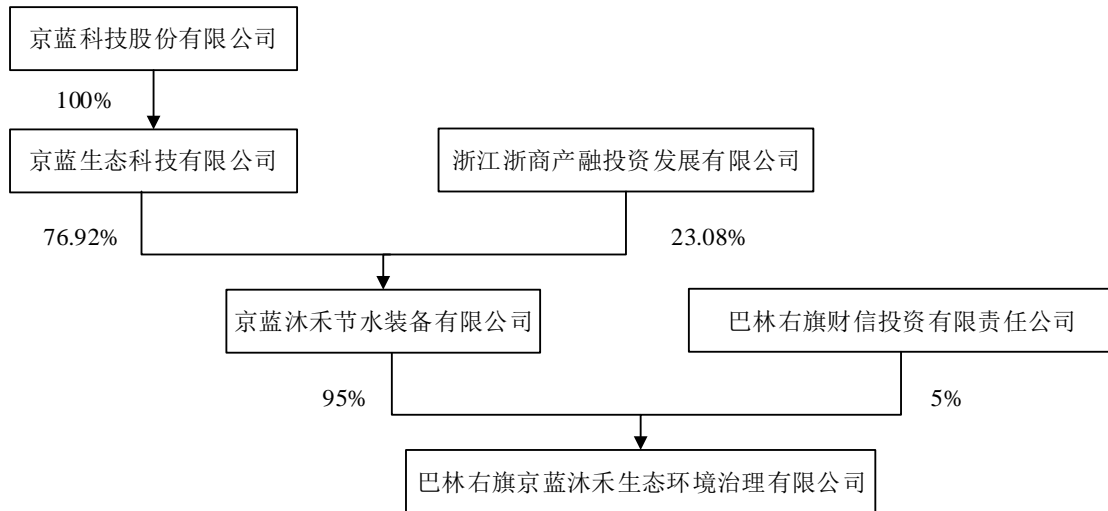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15-12-17 至 长期

经营范围：甲醛、乌洛托品及下游产品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担保人与被担保人股权关系

1、



2、公司与沁阳永润不存在股权关系，沁阳永润股权结构为王拥军、原聪聪、买明星分别持有其 40%、30%、30% 股权。

（三）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1、巴林右旗生态

项目	2021-6-30 (未经审计)	2020-12-31 (经审计)
资产总额	86,459,636.99	86,168,043.14
负债总额	125,910,294.06	124,216,701.03
净资产	-39,450,657.07	-38,048,657.89
项目	2021年1-6月 (未经审计)	2020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200,000.00
利润总额	-1,401,999.18	-37,693,725.99
净利润	-1,401,999.18	-37,693,725.99

2、沁阳永润

项目	2021-9-30 (未经审计)	2020-12-31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5,024,621.90	183,807,489.42

负债总额	149,777,181.21	115,035,795.08
净资产	65,247,440.69	68,771,694.34
项目	2021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0年度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13,640,560.21	-5,883,512.21
净利润	-13,640,560.21	-5,883,512.21

注：巴林右旗生态 2021 年前三季度数据还未测算完毕，因此列示其 2020 年度及 2021 半年度财务数据。

(四)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巴林右旗生态、沁阳永润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签署情况

(一) 京蓝沐禾为巴林右旗生态担保事项

目前，各主体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二) 京蓝科技为沁阳永润担保事项

近日，沁阳永润与郑州银行明理路支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叁仟万元，借款期限 36 个月，自 2021 年 10 月 19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止，借款用于沁阳永润的 20 万吨/年甲醛、3 万吨/年多聚甲醛工程项目支出。

京蓝科技与郑州银行明理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京蓝科技为沁阳永润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以及贷款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及其他应付费用等全部债权。主合同为郑州银行明理路支行和沁阳永润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期间签订的形成贷款人对债务人债权的各类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协议。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基于上述借款及担保事项，沁阳永润与京蓝科技签署了《反担保合同》，沁阳永润以自有资产向京蓝科技提供反担保。反担保范围包括京蓝科技代沁阳永润清偿的全部债务（本金、利息、滞纳金和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京蓝科技为实现本合同项下债权而产生的费用。反担保期间为自京蓝科技代沁阳永润向债权人偿还借款、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之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1、京蓝沐禾为巴林右旗生态担保事项

京蓝沐禾持有巴林右旗生态 95% 股权，公司对巴林右旗生态具有控制权。巴林右旗财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政府方出资代表，持有巴林右旗生态 5% 股权，持股比例相对较低，且其内部审批流程周期较长，难以满足此次融资工作时间要求，因此未按照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担保，亦未向京蓝沐禾提供反担保。巴

林右旗生态为京蓝沐禾提供反担保。

巴林右旗生态信用状况良好，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表现欠佳，本次担保存在一定风险。但从京蓝沐禾及上市公司整体利益出发，本次担保有助于满足子公司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具有必要性。京蓝沐禾董事会后续将密切关注担保进展，督促巴林右旗生态履行还款义务，控制风险；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该笔担保事项。

2、京蓝科技为沁阳永润担保事项

京蓝能科承接了沁阳永润的项目，现该项目还未建设完毕，处于后期施工阶段。为了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拟向郑州银行明理路支行申请贷款，因银行对借款主体有地域要求，同时考虑京蓝能科自身经营状况，经各方协商，由沁阳永润借款，京蓝科技为其提供担保。沁阳永润此次融资专用于本项目建设，为推动项目顺利实施，实现早日完工提供资金保障。项目建成后，将可以加快京蓝能科收回工程款的进度。

沁阳永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与公司不存在股权关系。其信用状况良好，经营成果和资产状况表现欠佳。在本次融资过程中，沁阳永润股东王拥军、原聪聪、买明星分别以其持有的沁阳永润 40%、30%、30%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绍增先生、焦作市润华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法人丁爱华先生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沁阳永润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虽存在一定风险，但综合担保方案考虑，整体担保风险可控，同时本次担保有利于加快京蓝能科回款速度，具有必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该笔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生效后，最近十二个月内公司已审批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237,011.70 万元；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指对尚未偿还的债务承担保证责任金额）为 330,102.0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45.14%；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2,540.8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4.31%。逾期债务金额为 84,506.98 万元（指逾期未偿还的本金，不含利息、违约金），其中 563.80 万元不存在上市公司担保的情况；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79,744.81 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及债务逾期风险，谨慎投资。

六、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明细

序号	借款单位	贷款机构	借款余额 (万元)	到期日	逾期金额 (万元)
1	京蓝沐禾	某银行	6,800.00	2020-12-23	6,800.00
2	北方园林	某银行	800.00	2021-1-31	800.00
3	北方园林	某银行	481.70	2021-1-31	481.70

4	京蓝科技（共同借款人）、京蓝时代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某银行	3,382.80	2026-9-12	563.80
5	京蓝生态	某银行	6,000.00	2021-4-28	6,000.00
6	乌兰察布某科技有限公司、京蓝沐禾为共同债务人	某租赁机构	2,380.00	2020-10-20	2,380.00
7	乌兰察布某科技有限公司、京蓝沐禾为共同债务人	某租赁机构	1,815.89	2022-9-15	580.00
8	北方园林	某银行	23,400.00	2021-2-27	23,400.00
9	北方园林	某银行	4,000.00	2021-4-28	4,000.00
10	北方园林	某租赁机构	1,462.95	2020-12-15	1,462.95
11	北方园林	某投资机构	9,350.00	2020-12-20	9,350.00
12	京蓝生态	某银行	22,300.00	2023-6-7	604.00
13	巴林右旗京蓝沐禾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某银行	2,600.00	2024-1-23	520.00
14	京蓝生态	某银行	149.00	2020-9-11	149.00
15	京蓝沐禾	某银行	9,500.00	2021-8-12	9,500.00
16	京蓝沐禾	某银行	900.00	2021-8-20	900.00
17	京蓝沐禾	某银行	11,700.00	2021-9-23	11,700.00
18	京蓝沐禾	某租赁机构	4,777.16	2021-12-10	3,122.53
19	温州北方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某银行	3,200	2022-12-18	1,300
20	温州北方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某银行	2,993	2022-12-8	893
合计			117,992.50		84,506.98

上表中序号 4、7、12、13、19、20 的贷款对应的逾期金额为阶段性逾期。对于逾期债务，公司将通过积极与债权人协商办理续贷或展期、不断加强催收清欠力度，加快资金回笼等手段全力解决。

七、备查文件

- 1、京蓝沐禾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
- 2、有关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